

证券代码：001296

证券简称：长江材料

公告编号：2025-008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

2.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金额达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可以不再提取，2025年度公司未提取法定公积金。公司不存在弥补亏损、提取任意公积金的情况。

3.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3,948,760.04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064,871,638.55元。

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4,235,126.53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709,931,781.00元。

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数据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可供股东分

配利润为 709,931,781.00 元。

4.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状况，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后的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公司总股本 149,591,086 股扣除回购专户股份数量 1,227,412 股初步计算，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9,672,734.80 元（含税）。

5.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59,345,469.60 元（含税），其中：2025 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 29,672,734.80 元（2025 年 12 月 16 日实施完成），2025 年度现金分红 29,672,734.80 元（预计），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948,760.04 元的 47.88%。

6.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调整原则

若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份回购、回购股份注销、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或有权参与分红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保持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本次现金分红方案的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9,345,469.60	58,481,469.60	42,731,853.2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123,948,760.04	121,235,231.50	135,806,984.74

东的净利润（元）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 累计未分配利润 （元）	1,064,871,638.5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 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元）	709,931,781.00		
上市是否满三个 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元）	160,558,792.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平均净利润（元）	126,996,992.0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累计现金分红及回 购注销总额（元）	160,558,792.4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 规则》第 9.8.1 条第 （九）项规定的可能 被实施其他风险警 示情形	否		

2.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160,558,792.40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状况、盈利水平、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对股东的合理回报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
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